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员工大会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7月4日召 开员工大会,会议选举潘梦芝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,任期与本 届监事会一致。潘梦芝女士将与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二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。

潘梦芝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, 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,不存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

附: 个人简历

潘梦芝女士,1991年5月生,硕士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现任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务、职工监事。曾任上海昶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务助理。